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4 日发布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4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7 日、10 月 8 日披露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7 日、10 月 8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 11 月 6 日披露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6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二个月。停牌期间，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8 月 18 日、8 月 25 日、9 月 1 日、9 月 14 日、9 月 21 日、9 月 28 日、10 月 14 日、10 月 21 日、10 月 28 日、11 月 4 日、11 月 13 日发布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正在对拟收购标的资产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法律、审计等工作。由于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刊登的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